

# B07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1-009

##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启迪环境”)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经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2020年1月15日,公司收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变更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指派索保国、王萍作为签字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按时完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更好的配合公司2020年度信息披露工作,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安排,指派注册会计师李朝鸿接替索保国,继续完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相关工作。变更后签字会计师为李朝鸿、王萍。

二、本次变更会计师从业经历

李朝鸿,从1996年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承办过柳州洲(SZ:600068)、鼎龙股份(SZ:300054)、华灿光电(SZ:300323)等上市公司的财报审计、内审等各项专项服务,以及鼎龙股份(SZ:300054)、华灿光电(SZ:300323)等企业的IPO上市审计工作。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1-003

##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电器集团”)通知,获悉苏宁电器集团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相关业务,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减持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原因	质押期限	质权人	用途说明
苏宁电器集团	否	12,600,000	0.08%	0.14%	否	否	2021/1/15	2022/6/5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融资相关
苏宁电器集团	否	12,400,000	0.08%	0.12%	否	否	2021/1/14	2022/6/15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融资相关
苏宁电器集团	否	11,610,000	0.06%	0.12%	否	否	2021/1/4	2022/6/15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融资相关
苏宁电器集团	否	13,760,000	0.07%	0.15%	否	否	2021/1/4	2022/6/25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融资相关
合计	-	50,000,000	0.20%	0.54%	-	-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占其减持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限售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情况
苏宁电器集团	1,890,054,400	100%	766,600,000	80.60%	43.36%	80%	0

三、备查文件

1. 股权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ST飞乐 编号:临2021-006

##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交 《在破产程序下申请自我管理的业务 重整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公司全资子公司喜万年德国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Feilo Sylvania Germany GmbH(以下简称“FSG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的《破产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已经德国法院确认:

● 德国法院确认FSG公司终止破产程序,继续经营;

● 在破产程序下申请自我管理的公司目前无法判断该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具体情形以法院裁定为准。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喜万年德国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Feilo Sylvania Germany GmbH(以下简称“FSG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并提交在破产程序下申请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4)。

一、基本情况

在FSG公司重整期间法院裁定终止了FSG公司目前无法判断该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具体情形以法院裁定为准。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喜万年德国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Feilo Sylvania Germany GmbH(以下简称“FSG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4)。

二、进展情况

2020年8月4日,FSG公司向德国法院提交了《在破产程序下申请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破产重整计划”),2020年10月14日,德国法院作出决定:债务人在破产程序过程中的授权代表于2020年8月4日提出了破产重整计划,该破产重整计划将由德国法院依照德国《破产法》第246条经由法院确认。同时,德国法院对其他事项设定了10周的审理时间。

2020年1月14日,公司向德国法院提交的法院的决定如下:

“破产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将由法院定期监督,并由债权人通过债权人会议定期监督。”

2020年8月4日,法院对破产重整计划继续维持。

2020年10月4日,法院对破产重整计划(以下简称“破产重整计划”)进行了裁定,并由债权人通过债权人会议定期监督。

三、诉讼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四、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五、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六、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七、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八、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九、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一、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二、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三、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四、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五、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六、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七、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八、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十九、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一、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二、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三、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四、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五、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六、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七、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八、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二十九、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三十、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三十一、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驳回喜万年德国公司向德国法院提出启动自我管理的业务重整计划(以下简称“仲裁案”)的诉讼请求。

三十二、其他诉讼